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6 日收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通知，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在未来 9 个月内（自 2017 年 2 月 3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2 日）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1、增持人

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增持目的及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等定向资产管理、定向资金信托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3、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股份锁定承诺

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承诺：在参与人个人增持期间及其增持行为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07]56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3 日